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七十二次全体会议

2011年12月2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西尔·阿卜杜勒阿齐兹·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克勒希先生(匈牙利)主持会议。

下午3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14 和 117(续)、123(a) 和 124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秘书长的报告(A/66/255)

秘书处的说明(A/66/160)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秘书长的报告(A/66/120、A/66/126和A/66/341)

秘书处的说明(A/66/383和A/66/384)

加强联合国系统

(a) 加强联合国系统

秘书长的报告(A/66/311)

联合国的改革：措施与建议

苏亚雷斯·萨尔维亚先生(阿根廷)(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77国集团加中国，在议程项目117“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下做本次发言。

本集团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可选办法以及在2015年后推进联合国发展议程的问题”的年度报告(A/66/126)。

在这方面，显然仍需做出更多努力，以便到2015年实现这些目标和解决其它未决挑战，有鉴于当前的金融和经济危机尤为如此，这场危机使发展中国家取得的许多成果前功尽弃。现在正是我们重振努力以实现各项商定发展目标的时候。正如秘书长报告所强调的那样，我们需加大力度，兑现加强根据目标8建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承诺，并妥善地后续执行在2010年关于千年发展目标问题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上达成的各项协议。

77国集团加中国认为，此刻正是捐助国与发展中国家坐在一起商定兑现其官方发展援助承诺的机制的时候，这一承诺包括拨出其国民生产总值的0.7%用于国际合作。此外，国际贸易的扩大也可有助于促进经济增长和消除贫困。在这方面，我们对世界贸易组织多哈回合谈判缺乏进展表示严重关切。我们再次呼吁展现出必要的灵活性与政治意愿，以打破当前的谈判僵局，并更好地处理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利益。

另一方面，债务减免也是各种财政援助工具中的一种，它可增强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的能力。此外，促成发达国家向发展中世界转让技术对于帮助其发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展努力、加快其经济增长发挥着关键作用。鉴于南方国家面临日益被技术边缘化的非常严重的威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必需妥善并紧急关注制定和实施适当措施，以处理并克服这一局面。

我们坚信，千年发展目标在 2015 年以后仍将具有现实意义。本集团认识到广泛、包容各方、公开和透明磋商的重要性，准备建设性地参与有关 2015 年后国际发展议程未来的讨论。

77 国集团加中国打算就该问题提出一项决议草案，以期在顾及新的层出不穷的挑战并将可持续发展三个支柱相结合的同时，继续为促进经济和社会进步而共同努力。77 国集团加中国将以建设性和创新的方式，继续就该问题与我们的各伙伴密切合作，以处理我们在全球面临的关键挑战，推进全球发展议程的落实。

阿里女士(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不结盟运动愿感谢大会主席组织本次重要的辩论会。不结盟运动还要感谢秘书长及其冲突后文职能力审查团队。

不结盟运动注意到载于文件 A/66/311 的关于国际文职能力审查以支持冲突后国家建设和平能力的秘书长报告。不结盟运动也注意到，秘书长努力拓展并深化专家人才库，同时特别关注调动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强调，发展中世界现已具有的文职能力十分重要，并表示它准备好扶持国家文职能力建设和机构建设，以支持冲突后局势下的建设和平活动。在这方面，我们重申国家自主权的基本原则。

不结盟运动愿重申其原则立场：审查冲突后文职能力的唯一目的应是根据实地需求，通过开发国家能力来支持国家的建设和平努力。必须大力将民众特别是妇女的基本需求考虑进去。该工作应有可预测的资金后盾。必须优先调动全球南方国家的现有能力，以使其经验能够在类似的社会经济环境中得到妥善复制，从而支持其它地方的建国努力。

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了一些优先领域。不结盟运动将提供建设性的伙伴协作，以进一步说明这些优先事项的执行情况。不结盟运动希望，秘书长将在未来的互动中提出如何将每一个优先事项——如国家自主权、能力建设、调动全球南方国家能力、融入妇女以及确保可预测的资金等——付诸实施的详细计划。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强调以下意见的重要性。

必须结成伙伴关系。不结盟运动强调，能力建设进程可以在其发展及执行过程中从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包容性伙伴关系中实现潜在裨益。伙伴关系应超出通报会的范畴而纳入与会员国的有效磋商，以便从它们的想法、观点和经验中获益，并避免总部和实地工作的重叠。

不结盟运动赞扬报告采取了一种需求驱动的做法。但是，我们强调，需求评估应反映出各国家利益攸关方的看法，并在发展需求与和平及安全考虑之间达成妥善平衡。

不结盟运动重申，它相信应优先调动全球南方国家的能力。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建立在可预测及充足资金与资源基础上的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框架。我们认为，该进程可得益于以借调方式来部署军事和警察专家的已经受时间考验的机制。

关于维和与建设和平之间的关联，维和人员奠定了和平的基础；他们还为早期的建设和平做出了贡献。建设和平活动的成功取决于维和行动的有效完成。因此，我们强调，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活动均应得到充足的财政和人力资源的支持，以确保实现可持续和平。不结盟运动还强调，建设和平活动不应分流用于支持维和行动的资源。这会削弱建立初始和平，并不可避免地为实现可持续和平设置障碍。

建设冲突后国家的国家能力应是我们一切工作的核心。我们认识到，在许多冲突后局势中，国家能力时常是支离破碎的。因此，我们的各项举措应侧重于整合冲突后国家已有的支离破碎的能力，以使其能够朝着可持续和平、避免可能再次陷入冲突而努力。

不结盟运动强调，详细分析各种局势并顾及各国利益攸关方的看法十分重要。不结盟运动还强调，包括国际职员合用办公地点在内的各项举措与方案都必须促进国家能力开发，并避免鼓励人才流失。因此，它们应根据具体情况，并与各利益攸关方协商后加以实施。

国家自主权是审查文职能力的核心原则。不应有选择地适用该原则。恰恰相反，应以包容性为目标。制定机制的办法应当是：它覆盖广泛的公民代表，包括来自妇女和儿童等弱势群体的代表。它应赋予基层举措以权能，以使普通百姓能利用其社会纽带，作为发展工作的强大基础和避免重陷冲突的有效威慑。赋予社区能力保障了人民、生命以及财产的安全。

最后，审查文职能力是一个要求制定全面发展计划的贯穿各领域的任务。数年前，联合国领导层成立了建设和平委员会来秉承这一精神。因此，我们认为，该进程应得益于建设和平委员会多年来积累的专长与经验。

最后，不结盟运动在表述它对秘书长冲突后文职能力报告的初步观点时，强调它重视该进程中的政府间合作。不结盟运动重申，它致力于建设性地参与有关该问题的实质性和具体建议。

韦特兰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北欧国家——丹麦、芬兰、冰岛、挪威和瑞典——就议程项目 123(a)发言。

今天，有逾 12 万名男男女女在联合国维和行动中服务。其中 2 万多人是文职人员，这个数字过去五年中增加了一倍多。我们对联合国应当能在脆弱和受冲突影响国家的实地提供什么帮助的期望越来越高。

因此，北欧国家衷心欢迎今年早些时候启动的对冲突后文职能力的独立审查。审查报告提出的“OPEN”愿景，即一个由自主权、伙伴关系、专门知识和灵活性构成的框架提供了全面和成本效益高的手段，以确保在脆弱和冲突后局势中作出更有效和更切合实际的国际反应。今天在这里审议的秘书长的现状报告

(A/66/311) 坚定了我们对于继续开展工作以落实高级咨询小组报告(A/65/747)所述建议的信心。我们感谢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及其团队做了执着和坚定的工作。

伙伴关系和国家自主是这个问题的核心。这份报告提出了一系列建议，以便联合国加强其伙伴关系的基础和与外部机构，特别是与南方机构之间的合作。不过，除非联合国致力于使用既有能力，否则，促进建立随时可用和更强有力能力的努力仍将是徒劳的。我们期待联合国与其会员国以及与区域组织加强磋商，以确保尽可能好地利用既有能力。我们还随时准备好支持在南方征聘人才和开展能力建设的新举措。根据我们的经验，北方的举措与南方的举措可以成功结合起来。

南苏丹的初步经验充满希望。例如，通过把邻国专家汇聚在一起的区域伙伴关系和通过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把保护儿童的责任下放给儿童基金会，国家自主和能力建设正在得到加强。这不仅是更高效和更合理利用联合国资源和能力的方法，也为促进联合国在实地驻留机构的统筹一致铺平了道路。

联合国的协调一致性至关重要。联合国应当通过在脆弱国家实施“建设和平与国家建设国际对话”伙伴本周在釜山发起的“国际社会在脆弱国家的参与新政”，展现必要的领导力。

我们认识到，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详述的那样，目前有多项举措和多个进程并举，以便制订核心原则和指导方针，更新规划工具，开展审查，并且改进规划进程。必须有效使用这些举措和进程。同样特别重要的是，应当消除阻碍迅速顺利部署脆弱冲突局势所需能力的非必要内部障碍。我们谨请秘书长继续向大会通报有关后续情况。

我们欢迎为建立文职能力在线平台所做的工作。这个平台有潜力成为秘书处在可用文职能力方面的一个重要资源库和一个提供有关文职需求和实地文职能力需要的总体信息库。此外，这个平台可以提供

秘书处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文职能力方面的联系，会员国和其他伙伴也可以利用这一联系，并为此作出贡献。

秘书长的报告还恰如其分地强调指出，必须特别关注妇女参与的问题。我们知道，两性平等，包括妇女的参与程度越高，可持续和平与发展以及社会全面正常运作的前景就越好。这是我们都需要铭记的一点，在国家层面和在提出执行国际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任务的人选时都应这样做。

促进建立一个真正高效和成本效益好的联合国系统符合我们作为会员国的共同利益。因此，我们都有责任确保这一努力取得成功。秘书长必须怀着明确和坚定的决心采取行动，实施秘书处能够执行的方面。同样，我们会员国必须为秘书处提供必要手段，以便执行灵活的解决办法。

北欧国家已经在通过财政和其它方式积极支持这一进程。我们也在研究我们如何能够在下一阶段继续发挥支持性作用。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们期待继续与副秘书长及其团队以及其它会员国紧密合作。

我现在将以我国的名义补充谈谈议程项目 14 和 117。每年在联合国这里，特别是去年，我们都表示，我们致力于在 2015 年最后期限前实现所有千年发展目标。由于许多国家的政策改善和经济增长，我们正走在实现许多这些目标的正轨上。但是，我们在其它目标上严重偏离轨道。

千年目标 4 就是一个例子。由于我们没有履行我们的义务，每年有数百万儿童无谓地因可预防的疾病死亡，但是，我们仍然有能力防止这种情况发生。我们需要做的是通过运用最佳做法的政策，并且具备充足的资金基础。另一个例子是千年目标 5。同样，数十万少女和妇女毫无必要地在孕期和生产时死亡。我们能够改变这种状况。同样，我们需要做的是通过运用最佳做法的政策，并且具备充足的资金基础。

秘书长发起了他的“每一个妇女，每一个儿童”倡议，以此应对这种令人不安的局面。但是，我们的

许多同事长期以来都拒绝参与这一努力。正因为如此，这一全球运动必须继续，如有必要在 2015 年之后也要继续下去。我们将看到每年在这里汇报这些目标的落实情况。我们毕竟满怀希望，因为每年都作出新的政治和财政承诺，而且有越来越多的国家加入进来。此外，即使我们在千年目标上取得更多的进展，即使我们在最后期限之前做了所有正确的工作，我们在消除极端贫困和饥饿之前仍然任重道远。

正因为如此，我们需要许多国家改变政策。正因为如此，我们需要更多的国际团结与合作。正因为如此，挪威一直把其国民总收入的 1% 用于发展援助。

展望 2015 年之后，世界所处的局面将与 15 年前大相径庭。不断变化的地缘政治和经济现实影响各国之间的平衡，也将影响我们在国际组织的行事方式。我们还面临着与过去有别的挑战，例如气候变化的影响。发展中国家的弱势群体将是受影响最严重的人。

今后的发展议程必须继续以消除贫困和饥饿为重点。发展议程的界定必须明确，并且包含实现当前目标的动员力量。必须保留与卫生相关的目标。各国社会内的经济和社会鸿沟必须缩小，而不是加大。发展应当带来公平、包容性经济增长，我们必须把捐助方的范围扩大到传统捐助方以外。

正是在那些受武装冲突和暴力影响的地区，我们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最少。因此，我们必须适度考虑纳入发展的安全方面。必须认真处理法治、人权和善治等领域。能源和基础设施也应纳入我们 2015 年之后的议程。获取能源对于实现增长至关重要。我们需要更多的电力、更好的电网和负担得起的不并网发电解决方案。秘书长的“人人拥有可持续能源倡议”应当得到我们的衷心支持，而且在 2012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上，我们可以决定获取能源的政策路线。最后，我们必须始终铭记发展议程的最终目标，也就是，使更多国家实现自给自足，不再依赖发展援助。

增强妇女权能是推动变革的最重要催化剂。显而易见，妇女全面参与一个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政治生

活是发展的先决条件。把占人口一半的妇女排除在这些领域之外毫无道理。因此，必须增强妇女的权能，使她们能够利用她们的权利和机会。增强妇女和女孩的权能始于教育。除非为她们提供途径，以便参与议程制订和决策工作，否则，她们就无法充分利用这种教育。

接下来 6 个月的重头戏将是里约大会的筹备工作。我们期待讨论可持续发展和其它对人类可持续发展有长期影响的问题。我们将在纽约这里，并且在许多其它会议和场所中这样做。我们期待讨论我们如何在至关重要的领域取得成果。贫困、卫生和获取能源对我们来说将是重要领域，我们希望，对联合国来说也将如此。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弗雷拉斯先生 (欧洲联盟) (以英语发言)：候选国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黑山，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可能的候选国阿尔巴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塞尔维亚，以及乌克兰和摩尔多瓦共和国赞同这一发言。

关于加强文职能力的问题，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欢迎秘书长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这是秘书长首次对高级咨询小组今年早些时候就同一问题提交的独立报告(A/65/747)作出反应。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认为，秘书长根据三大轴心描绘行动路线图的方式非常有益。

此外，这份报告从实施角度出发，把联合国的应对行动分为不同类别。我们鼓励实施其中多项行动，并要强调，在这一进程中有必要侧重于实效。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某些倡议可以在他的权限范围或联合国各行政首脑的权限范围内加以推进。我们希望秘书处更清楚地说明秘书长报告中的哪些建议能够以这种办法加以推进。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坚决支持作为秘书长报告立足点的基本原则。该报告强调，本国自主是建立持

久和平的唯一方式。应当从一开始，即在处理冲突之初就对这种办法投入大量努力。我们还要高度赞扬的是，这份报告强调，妇女是这些进程的一个优先重点。

伙伴关系是一个重要要素。我们高度珍视联合国与欧洲联盟之间的合作，我们正在加强我们的支持。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述：“国际社会……能够而且必须更好地为受冲突影响国家提供快速而有效的文职能力”(A/66/311 第 71 段)。正如报告中强调的那样，这是一个集体努力，在国际上和在联合国系统内部都必须让各个行为体参与进去。我们尤其欢迎的是，目前正在开展工作以确定如何把规范军事和警察人员部署及会员国专门后勤支助提供的长期高效模式扩展到文职能力方面，以便能够根据需要，迅速地提供人力、服务和资金。

我们感谢秘书长概述了加强文职能力的前进道路。我们鼓励秘书处在这方面作出努力，并且期待秘书长就取得的进展和可能需要的进一步举措提交报告。我们愿意在努力实现我们共同目标的过程中提供支持并给予合作。

欧洲联盟通过其共同安全和防务政策以及发展方面的合作，目前已在有力参与部署国际文职专门人才，并且正日益侧重于治理和国家建设，以此作为在脆弱局势中提供援助的核心特点。欧洲联盟目前已部署八个共同安全和防务政策特派团，为强化国家领导建设和平工作的核心能力提供支持。

欧洲联盟完全致力于加强与联合国的伙伴关系。欧洲联盟愿意分享其专门知识，特别是在民事危机管理的需求评估以及便利招聘文职人员的战略和工具等领域。在培训方面，欧洲联盟也在考虑如何以更可预测和更有系统的方式与联合国开展合作。

欧洲联盟目前正在研究如何为联合国文职能力审查提供支持。欧洲联盟可以在确定如何务实地在关键文职能力领域作到供需匹配方面为联合国提供支持，以便加快招聘进程，并且在根据共同安全与防务政策部署文职能力以便为联合国提供支持时避免重

叠。在此过程中，我们可以借助欧盟在文职能力发展领域获得的经验和取得的成果。

联合国已提请各方关注多个领域，在这些领域中，欧洲联盟在发展危机管理文职能力方面的经验可以为联合国的实地行动提供直接支持。我们目前正在考虑如何提供此类强化支持。例如，欧洲联盟已经建立人员小组——所谓的危机应对小组——以供部署在冲突后局势中。联合国与欧洲联盟可以探讨在需要可快速部署能力的情况下，把此类人员部署到联合国行动中的方案。

欧洲联盟目前还在研究如何加强其文职发展工作，以支持联合国。我们已多次在实际中这样做，例如在部署欧洲联盟驻阿富汗警察特派团以及为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安全部门改革提供建议和帮助的欧盟特派团，该特派团在警察和安全部门改革领域从事辅助活动，并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在这些领域进行了紧密合作。其它例子还包括欧洲联盟管理向联合国移交以及从联合国接管有关职能的进程，例如欧盟在乍得共和国和中非共和国的军事行动、欧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警察特派团以及欧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

汗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提交与大会目前所审议议程项目有关的报告。

印度尼西亚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以及孟加拉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自从《千年宣言》(第 55/2 号决议)通过以来，我们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时代，发展、安全和人权等问题已合为一体，成为彼此协同关联、相辅相成的头等大事。政府及其伙伴正在作出辛勤努力，把这一势头转变为人人能够享受的具体和切实的成果。

我们必须继续履行承诺，采取行动并开展伙伴合作。通过这些渠道，贫困已经减少；民主和善治正在扩大；人权得到促进。然而，冲突、经济崩溃、持续贫困、饥饿、歧视和不平等所造成的动乱，很容易侵蚀这些成就。因此，我们欢迎今天的辩论，它的目的

是查明各种挑战以及有助于履行国际承诺和加强发展、安全与人权的解决办法。

印度尼西亚同不结盟运动一道强调，为了支持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本国能力而对文职能力进行的审查，对于联合国建设和平努力的成功是至关重要的，这些审查的目的是扩大和深化专家库，并且特别重视调动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尤其是妇女的能力。为了根据相对优势，通过伙伴关系加强对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支持，联合国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者都必须做大量工作。全球南方应当通过一个反应灵敏的联合国平台，率先提供文职专家。

有人建议效仿世界粮食计划署的周转基金，以便能够在联合国系统的冲突后建设和平工作中迅速而可预测地提供资金。我国代表团认为，进一步探讨这一建议将有很大的好处。我们鼓励建设和平委员会和指导委员会等机构对这个问题进行研究。

为了加快进行查明本国文职能力的工作，印度尼西亚外交部正在协调努力，以建立印度尼西亚文职专家国家中心。为此，我们已开始物色一批直接产生自我们和平民主过渡进程的有能力的文职专家。

请允许我简单提到实现持久、包容性和平等的经济增长以及促进穷人的法律权益的问题。印度尼西亚支持报告中强调的观点，即必须消除贫困和实现公正和更公平的全球化。经济增长涉及许多工作机会和许多人的生计，因而应当作出重新调整，以采纳足够的政策和策略，创造更多能提供社会福利的就业机会。过去十年里，印度尼西亚通过有利增长、有利就业、有利穷人和有利环境的经济和发展政策，努力实现这些目标。此外也必须借助社会安全网，以包容性的方式确保向所有人分配经济增长的惠益，社会安全网的目的是保护民众和社区，特别是最弱势群体，以及增进其权益。

我们也强调在向易受歧视的妇女提供法律保护的同时，促进她们的作用的双重挑战。妇女署应当继续提倡让妇女不仅在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中，而且也在维护经济恢复和确保今后的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方面，发挥更广泛的作用。

我们认为，增进穷人的法律权益是一个重要的进程，将使穷人能够充分享受权利，并协助他们为摆脱贫困作出努力。增进法律权益的四个支柱正是印度尼西亚为更好地有效落实这些权益而作出努力的法律领域。

我国代表团欢迎东南亚国家联盟同联合国之间的《全面伙伴关系共同宣言》的通过，这标志着联合国可用于对我们区域共同关切的问题作出全系统回应的一个新工具的诞生。我国代表团也谨强调，联合国系统在各个部门为支持国家努力所做的工作，应当始终遵循本国自主的基本原则。

联合国行政首长协调委员会及其三大支柱——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国发展集团——应当进一步努力整合联合国系统的长处，使之成为一个协调一致和发挥职能的组织，能够对全系统的挑战作出集体反应。联合国系统在工作中也应借助区域、国家和地方的专长和资源。

最后，印度尼西亚强调大会就如何推动发展、安全和人权问题的协作议程，向秘书长提供指导和方向的作用。印度尼西亚随时准备同其他代表团一道工作，共同努力取得协商一致的成果。

山崎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今天，我非常高兴地就秘书长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在大会发言，该报告是针对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干练领导下的高级咨询小组的独立审查报告提出的。我们欣见在8月秘书长报告发表之后，为了就这项重要议题交换意见，指导委员会主席、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苏姗娜·马尔科拉女士、文职能力项目小组以及会员国已经举行了会议。

报告中指出了联合国为改进受冲突影响国家境内文职支助的质量、速度和效力而应采取的行动。日本支持该报告的三大轴心，即在我们的冲突后应对行动中强调自主性以及发展更大的本国能力；改善外部伙伴关系并在联合国系统内作必要的调整，以获得所需的文职能力；运用必要的组织和财政灵活性，以便

灵活应对无法预测的冲突后局势。尤其是，我们强烈认为，必须在冲突后局势的早期阶段处理安全和司法部门的改革和加强法制的领域，以便为顺利的重建工作打下基础。

在这方面，日本一直通过提供双边官方发展援助、为维和行动培训中心提供援助以及执行全球南方建设和平人力资源开发计划，努力建立受影响国家的本国能力，并支持和促进它们的自主性。

秘书长的报告提出了一些好的想法，现有的挑战是确保有效执行它们并在实地取得可见和具体的成功。在这一进程中，我们应当适当考虑更好地利用全球南方的资源，并加强妇女的作用。此外，我们认为，同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更好的配合以及加强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合作，对于在实地产生最大效应至关重要。

毋庸指出，灵活性和透明度是部署文职能力的关键，此外也必须鼓励联合国内部的改革，以便改善这些领域的情况。

例如，尽管通过设立一个在线平台，开发一个能够公开列出需求和能力的文职能力虚拟市场的想法，是值得考虑的，但我们必须小心谨慎，以避免走上某些名册系统的老路，实际情况达不到最初的预期。此外，在改革进程中，应当适当考虑促进平衡的地域分配，以体现联合国的多样性。此外，我们在努力加强财政资源的灵活使用时，我们的第一步应当是评估和充分利用现有预算制度的潜力。也应当鼓励同其他改革倡议的密切协作，例如联合国改革管理小组的倡议。

最后，我谨重申，日本继续强烈希望在受冲突影响国家的文职支助领域中加强国际应对行动。我们保证继续参加文职能力审查，并继续支持秘书处在这方面的的工作。我们期待在明年关于这一非常重要问题的报告中，看到实质性的进展。

昆兰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致力于推动有关审议中所有议程项目的工作，但为了节

省时间,我在今天下午的发言中将仅着重谈2点:2015年后的发展框架和文职能力。

显然,千年发展目标可以或已经为我们国际社会全体成员参加发展努力,提供了基本的框架。我国按照千年发展目标的框架调整了它的援助方案,在2010年之前的5年中把它扩大一倍,并计划到2015年再把它扩大一倍,达到90亿美元以上。距离千年发展目标的最后期限只有3年多一点的时间,我们的明确重点显然必须是达到目前的千年发展目标各项指标。去年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指明了我们需要采取的行动,现在当然不是从这些承诺后退的时候。让人们摆脱贫困和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本身是特别正确的事。此外,在我们面临增长方面的潜在灾难性衰退之际,发展中国家的增长将为世界经济局势本身带来好处。

但是,现在要开始思考如何制定2015年后的发展指标。尽管千年发展目标已表明其价值,但同样清楚的是,目前的框架存在一些弱点。我国建议,我们在审议2015年后发展框架时,可以考虑以下各点:处理不平等现象;加强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的目标和指标;衡量教育的质量以及入学儿童的人数;满足那些面临建设和平和建国挑战的国家的需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我们今年早些时候通过的《伊斯坦布尔行动方案》(A/CONF.219/3)所指出的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挑战;社区在自然灾害面前的脆弱性和复原能力;以及气候变化和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的。

把2015年后的方法,同2012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进程和成果联系起来,将是重要的。任何2015年后的发展框架,应当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澳大利亚支持一系列国际商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用以推动国际可持续发展努力。我们在促进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时,显然应当非常仔细地考虑和调整这些目标同千年发展目标之间的关系。我们绝不能妨碍千年发展目标本身的实现,但是我们鼓励秘书处和我们大家同会员国、区域组织和其他方面进行广泛接触,以确保为制定可持续的发展目标和更广泛的2015年后

的发展框架,开展一个协商性和以证据为基础的进程。

至于联合国改革和文职能力,我们认为,文职能力审查及其执行对于调整联合国的位置,以应对帮助国家从冲突中恢复过来的严峻挑战至关重要。极少脆弱和受冲突影响的国家将在2015年前实现任何一项千年发展目标。我们必须采取具体步骤,帮助在这些国家建设和平和促进发展及经济增长,并且我们必须毫不拖延地这样做。我国自己的援助方案的一半以上,用于满足脆弱和受冲突影响的地区的需求。我们赞同最近通过的《脆弱国家中国际参与的新政》,清楚地表明我们支持为生活在这些国家里的15亿人民加快发展努力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秘书长关于文职能力的优先行动计划,将对此作出重大贡献。我们在进一步发展该计划时,必须采取协商办法。我们同意,今后工作的主要重点,必须是利用和建立本国文职能力。我们也欢迎全球南方国家能够作出的贡献。许多国家在文职能力方面经验既深且广,并具备独特的优势,包括当地知识和语言技能。

联合国在招聘和部署文职人员时显然需要更大的业务和财政灵活性。特派团领导人需要获得灵活性,以便作出及时的决定和采取在冲突后局势中至关重要的行动。我们呼吁联合国系统各部门改善总部和国家一级的统筹协调性,以便进行这方面的工作。各个伙伴必须争取实现同样的战略目标,并发挥自己的相对优势。支持冲突后国家需要进行合作,而不是竞争。我们呼吁联合国系统为取得成果,展示其灵活能力、冒适当的风险和采取创新办法。作为会员国我们必须让本组织获得这样做的余地。我们赞扬秘书长致力于妇女在文职能力工作中的作用,以及对将要采取的步骤的承诺,以便使现有文职专长同特定国家的需求相匹配。

最后,澳大利亚认识到,可以迅速部署的文职能力,在支持可持续和平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我们自己准备在适当时候利用我们新成立的澳大利亚文职人员工作队的专长,支持文职努力。文职人员工作队

使我们能够在经历或摆脱危机的国家里迅速部署完全称职和训练有素的文职专家。到 2014 年，我国的文职人员登记册上将会有 500 名顶尖专家。我们期待同联合国和所有会员国一道，执行秘书长在这一至关重要的文职能力领域中的优先行动计划。

罗德里格斯·埃尔南德斯先生 (古巴) (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代表团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以及孟加拉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今天就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如此至关重要的项目进行的联合辩论会，为重申我国代表团过去提出的一些方法，提供了宝贵的机会，这些方法涉及联合国在分析当今世界的各种问题特别是与发展挑战相关的问题并就其作出决定方面的核心作用。作为 2000 年历史性的千年首脑会议的后续，举行了 2010 年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会议，在该次会议的辩论中，我们清楚地看到，缺乏财政资源继续是拖延实现这些起码目标的主要原因。

尽管如此，并且尽管发展中世界发出了提供新的和额外资源的正义要求，以便在 2015 年之前剩下的不多时间内达到千年发展目标，富裕国家却不容许在高级别会议的成果文件(第 65/1 号决议)中充分反映这项要求。它们托辞拒绝时使用的借口之一是全球经济状况，即由它们本国经济导致的灾难性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可是现在，它们又自相矛盾地否认危机的存在。

此外，在最近的多次会议上，尤其是在第二委员会的艰难谈判中，上述有些国家甚至打定主意要背弃以前商定的支持南方国家发展的契约承诺。还有一些国家甚至无视 40 多年前就在这个大会堂里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的将国内生产总值 0.7% 用于官方发展援助的历史性承诺。正如我们在以前的场合中所警告的那样，按照我们目前的进展速度，不只是千年发展目标无法实现，而且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也终将是一场白日梦。

我们希望，联合国即将就某些最迫切的发展问题采取的后续活动将会导致对于就这些问题所作承诺

的现况作出客观的共同评估，并确定需要采取哪些必要措施来确保在这些承诺上取得有意义的进展。因此，下一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将是一个独特的契机，使我们能再次表明我们的政治意愿，那就是：继续以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为基础，根据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朝着可持续发展方向继续前进。

本着上述想法，我们要再次强调，北方国家根本改变生产和消费模式以及建立以新发展范式为基础的国际经济新秩序，是在实现我们承诺的目的和目标方面取得真正进展的唯一途径。在这方面，迫切改革全球金融体系以建立新的国际金融结构，应当在本组织的审议中占有优先地位。

我们借此机会简要提及议程项目 117 下题为“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可选办法以及在 2015 年后推进联合国发展议程的问题”的秘书长报告(A/66/126)。总体而言，该文件的头几页似乎准确概述了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之路上已有的进展和所出现的失误。我国仍在研究该报告中称之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多种可能方案，包括各代表团提出的具体建议。我们打算在即将就这一重要问题开展的辩论中献计献策。

卢基亚策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我谨以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名义，就议程项目 117 发言，我将重点谈谈秘书长在有关妇女署工作的题为“加强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体制安排”的报告(A/66/120)中提到的几个问题。俄罗斯联邦满意地注意到，妇女署这个新实体作了多方努力，整合联合国系统中处理性别平等问题以及促进妇女权利与机会的各机制和办公室的活动。不过，这个实体才刚刚存在了 11 个月，此时评估它的工作为时过早，因为该实体基本上仍处于起步阶段。

显然，使妇女署工作人员的地理覆盖范围遍及全球，是其运作的一个关键要素，但这并不意味着它必须在世界各国都设立办事处。我们认为，它的实地工作必须由区域办事处来开展，而国家项目只有应所涉国家政府的请求并征得其同意，才可予以通过和执行。

我还想谈谈另一个因素，即妇女地位委员会与妇女署执行局的合作问题。我们认为，经委员会综合政策领导部门同意的协调行动和经执行局批准的及时战略和活动只会促进妇女署的工作取得成功。应当毫不拖延地处理这个问题。我们认为，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应当直接介入这些讨论。应当根据第 64/289 号决议的规定，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的框架内通过一项正式决定。

哈尼夫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马来西亚赞同阿根廷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和孟加拉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秘书长关于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报告(A/66/126)呼吁所有利益攸关者采取协调行动，确保充分、及时地实现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上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它们帮助激发了我们为消除赤贫现象而作的努力。为此，报告指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需要稳定、公平和包容性的经济增长。秘书长在其促进穷人法律权益与消除贫穷的报告(A/66/341)中进一步指出，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把消除贫困作为一项优先工作，为此，为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的努力提供的支助应当有利于促进穷人的法律权益。

马来西亚赞同秘书长报告中的评估，认为民事登记是确保和保护个人获得法律权利和应享权利的一个重要工具。正如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马来西亚近几十年来已建立起民事登记系统，而这套系统已被证明有益于马来西亚保障包括穷人在内公民法律权益的工作。

现在，我们离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截止日期还有 4 年时间。虽然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许多发展中国家仍然远未实现其发展目标。我们面临的挑战，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挑战，与许多年前大不相同。目前的全球局面、财政和经济压力以及环境问题都阻碍着各国实现发展目标的努力。因此，所有会员国重新制定战略，根本改变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针，就显得空前重要。

显然，需要采取具体的干预行动来缓解经济不平等现象并消除赤贫。马来西亚赞同秘书长关于促进穷人法律权益与消除贫穷的报告中得出的结论：就业是最有效的减贫途径。马来西亚同样认为，还应当通过提高基础设施的普及来补充消除赤贫的努力。应当同等重视改善享用道路、电、清洁供水、教育和保健服务的机会。在这方面，我们来自发达国家的合作伙伴更应履行他们的官方发展援助承诺。

我们注意到，鉴于目前的经济和金融挑战，发达国家在履行它们的官方发展援助承诺方面现正面临困难。因此，联合国在应对当前的金融和经济危机方面发挥更加有意义的作用是恰当的。同样重要的是，我们必须采取紧急步骤改革国际金融体制，以便稳定世界经济形势，并进一步确保世界重新回到实现发展目标的轨道上来。

去年，在这个大厅内，我们承诺确保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我们已经要求联合国在应对不断变化的全球环境挑战方面发挥更加强大的作用。我们还承认，会员国需要表现出强烈的政治意愿，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目前的环境谈判中达成共识并进一步促进可持续发展。

即将于 2012 年 6 月举行的里约+20 首脑会议是一个很好的机会，使我们不仅能够重申我们对可持续发展的政治承诺，而且能够加强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作用。迫切需要精简这些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作用，以便减少任务和专门知识的重叠，并实现联合国一体行动。

马来西亚经历了 30 年令人称道的经济和社会进步。实际上，马来西亚在其发展道路上达到了决定性的时刻，必须实现重大的经济、社会和政府转型，以便确保马来西亚走在实现到 2020 年成为发达国家的目标的轨道上。

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2010 年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综合来看，马来西亚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包括消除贫穷、普及小学教育和儿童生存方面取得了显著成

就。男孩和女孩的小学入学率也迅速提高，现在远高于 95%。马来西亚对这一进展感到鼓舞，并采取了必要的政策行动来进一步改善其它关键发展领域，其中包括尤其在农村人口中减少孕产妇死亡率和长期贫穷。

马来西亚政府还建立了一个重要框架，由我们视为推动改变的四大支柱组成。这四大支柱是，第一，政府转型方案中概述的 6 个国家关键成果领域；第二，经济转型方案的 12 个国家关键经济领域；第三，我们新经济模式内的战略经济改革；最后但也同样重要的是，第十个马来西亚计划。这四大支柱均强调包容性和可持续性，目的是推动马来西亚到 2020 年成为高收入经济体。

然而，由于多数经济体是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的，所以包括马来西亚在内的发展中国家需要一个强大和稳定的全球经济环境来支持和补充他们的国家举措。我们强调这一联系，因为我们认为，所有国家共同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规定的指标是至关重要的。

里什钦斯基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联合国有一个独特的机会来加强其对面临可能陷入或者重新陷入暴力的国家的协助。正如秘书长最近题为“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明确指出的那样，联合国应该采取步骤来改革在危机后环境中发展、借鉴和部署文职专门知识的方式。这是一个重要的问题，有可能改善联合国在冲突管理、和平支助行动、建设和平和早日恢复方面的努力。

(以法语发言)

因为缺少重要的文职能力、国际努力相互脱节，或者专家到得太慢，往往错失良机。实际上，世界银行的《2011 年世界发展报告》令人信服地阐述了为什么要发展更大的全球专门人才储备，尤其是关于安全、司法和就业的专门人才。正是在这些领域内，人们往往期望联合国发挥领导或核心作用。

为此，加拿大支持在联合国系统中正在进行的文职能力审查，赞扬秘书长在这一问题上的领导，并欢迎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采取的协商做法。特别

是，秘书长最近的报告概述了一个明智的计划，该计划首先从联合国目前职权范围内可能进行的改革着手。这是一个好的开始，但是还需要更详细的分析和实地的成果记录。在联合国迈向执行的第二阶段的时候——秘书长明年的另一份报告将有所论述——我谨提出三点看法。

(以英语发言)

首先，国际社会早就认识到，国家自主权对于建设和平至关重要。然而，我们在将这一承诺变为现实方面并不算成功。审查提出了一些关于如何借鉴现有的本国专门知识和支持国家能力发展的意见。关于优先注重本国能力、国际人员与国家机构同地办公，以及支持核心政府职能的工作的建议值得我们十分密切的关注。该报告还正确地强调了需要利用、培养和支持在临近区域内和整个全球南部的潜在能力。这么做为加强提供适当地针对特定情况的具体要求的专门知识带来希望。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支持下，政府间发展管理局项目目前正为苏丹南方提供乌干达和肯尼亚的公务专门知识，显示出三角合作模式也有很大的潜力。

第二，这一进程是一个重要机会，使联合国能够改善与会员国在文职能力领域的合作。改革借鉴外部专门知识的方式和更详尽地描述全球供求情况将帮助联系联合国系统内潜在的和未充分利用的专门知识的来源。这些步骤为加强国际合作、降低交易成本和更高效地利用现有能力和活动带来希望。

第三，显然需要向特派团和国家办事处提供更好、更及时和有针对性的专门知识。联合国应该努力明确作用和责任，尤其在诸如法治和治理等需要更加和谐地解决任务的重叠和政策角度的分歧的领域。高级领导人还需要必要的培训、工具和政治支持来利用现有的能力安排、灵活应对实地不稳定的局势，并适时承担适当的风险。

最后，我要在结束发言前再次强调这一专题的务实性质。目前联合国文职能力的办法方面的不足会对

努力摆脱暴力冲突或面临不稳定前景的国家带来真正的后果。能力建设审查正值联合国自身正在开展更广泛的改革进程和国际社会更好地理解建设和平造成的巨大挑战。因此，加拿大在我们迈向执行的后期阶段时随时准备提供支持，并愿意与会员国和秘书长在今年和明年的工作进程中进行合作。

卡森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联合国系统过去约三十年来最令人瞩目的成就之一，是通过联合国的调解人员、维和人员以及人道主义和发展机构，为全世界减少战争的破坏性影响作出了贡献。

确保和平得以长久，又要求联合国利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整套工具和能力。因此，今天我们在加强联合国系统这一广泛议程项目下讨论联合国为受冲突影响国家提供民事支助的能力问题，是恰当的。

我要首先感谢秘书长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最新报告(A/66/311)以及他对这一问题的持续承诺。我还要感谢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对指导委员会的领导，感谢在秘书长努力推动国际民事能力审查高级咨询小组的关键性建议的时候，副秘书长和她的团队以开放的态度调动会员国参与。还请允许我表示，我赞赏印度尼西亚和加拿大政府为关于这一贯穿各领域的重要主题的对话提供便利。

美国赞赏高级咨询小组对冲突后民事能力问题的总体结论，即：冲突后过渡中国家当家作主的必要性，与多种能力来源建立伙伴关系的重要性，以及及时获得重要专门知识和具备行政管理灵活性以应对多变的冲突后环境的必要性。

我们还欢迎秘书长为处理高级咨询小组的建议所概述的进程。我们同意秘书长提出的建议，即：将重点放在秘书处和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现有权限内各领域的执行工作上，与此同时进一步考虑需要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更仔细考虑的问题。我们还鼓励秘书处寻求机会，将民事能力进程与当前的其他改革协调起来，并加强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等项努力。

秘书长在其报告中确定了今后一年加强联合国的冲突后民事应对的几项重点行动。美国期待这些行动得到迅速落实。我们赞赏管理事务部目前正在寻找途径，改善相关领域的现行做法和程序。秘书长为使民事需要与所具备的能力相匹配而提出的在线平台，也是建立更加多样化和兼容性伙伴关系的重要一步，我们要能够为战后重建国家提供及时和相关的支助，需要这种伙伴关系。我们尤其期待这样做能够带来机会以便借助全球南方国家的更广泛的能力。我们还欢迎重视审查性别问题专门知识的形成与运用方式。

最后，对这些想法的最终考验是在实地。我们感到赞赏的是，很多建议是在与东道国和其他重要伙伴协商并征求它们对于改进联合国反应的意见后产生的。我们坚决支持秘书长对于及早在实地应用审查结果的关注，这些结果包括与国家伙伴合用场所，根据比较优势澄清作用和责任，以及酌情促进当地采购。

民事能力审查确定了及时和影响深远的议程。审查为联合国和会员国提供了机会，让我们能够更好地解决冲突的根本原因，奠定持久和平的基础。美国欢迎秘书长的倡议，赞同他提出的未来 12 个月的路线图。我们期待秘书长新的进度报告，期待共同努力加强我们支持从冲突中恢复国家的集体努力。

曼吉夫·辛格·普里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今天的联合辩论会。我发言的全文已经散发。由于时间关系，我只宣读其中的一部分。

当然，我们总体赞同以不结盟运动和 77 国集团的名义在联合辩论会上所作的发言。我们还要感谢秘书长就正在讨论的议程项目提出的报告。

我首先要谈谈妇女署。由于会员国去年迈出了转型性的一步，成立了统一的两性平等问题实体——妇女署，联合国系统内对妇女问题的关注有了很大的加强。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尽管这一新实体结构和任务均刚刚落定，但已经目的明确、朝气蓬勃地开始执行其重要的任务。值此初期阶段，对这一新实体来说，尤其重要的是建立在实地开展最佳工作的能力和动

员足够资源实现组建妇女署时所设想的愿景和优先事项这一双重任务。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无条件地支持妇女署实现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能的共同愿景。

我要首先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我要感谢所有参与这一进程的人、独立的国际民事能力审查高级咨询小组、马尔科拉副秘书长领导的指导委员会、她的特别顾问、她的团队和其他人士所做的一切工作。

治理、基本服务和公共行政，是由冲突转向持久和平国家所面临的一些艰巨挑战。加强冲突后局势中文职能力的需要，是非常重要的当务之急，必须引起我们联合国的注意。正如我已经说过的那样，我们非常赞赏这方面已经做出的所有努力。

我国代表团尤其欢迎今天的联合辩论会，因为这一辩论会将文职能力审查进程列入了正式的政府间领域。鉴于外地行动的整体性以及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之间的密切联系，对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以及第五委员会的文职能力进行热烈的讨论，将使其结果具有包容性。

维持和平是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架构的一个关键支柱。嗣后在经济、社会、政治和发展方面取得成就，取决于我们利用和借鉴维持和平的成果的能力。在这方面，文职能力是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总体框架内的一项重要内容。

重建公共治理机构，确保基本的行政管理，能够启动可持续和平与发展进程，从而减少冲突卷土重来的可能性。但我们坚信，此种步骤既不应冲淡也不应降低维持和平行动的要求。

我们对秘书长报告中的一些基本假设深感鼓舞，特别是认识到国家当家作主是成功防止再次爆发冲突的重要决定因素以及支持政府核心职能的重要性。文职能力的发展必须以需求为依据。

关于招聘文职人员方式的建议对于落实加强文职能力的想法而言至关重要。我国代表团认为，招聘

方式应优先考虑与会员国政府建立伙伴关系，并包括政府官员借调的做法。这样做有不少好处。它能让联合国很快获得所需要的能力。它能够让能力迅速地扩大和缩小，并有助于会员国分摊负担。最重要的是，它可提供受训在政府结构中工作和建立这些结构的人员，这些人员还能够与地面的维和人员良好协作。

我国代表团还认为，正在找寻的能力必须符合冲突后局势的条件。在此，显而易见，应当从最近成功建设治理结构并为更好地提供基本服务作出安排的发展中国家那里寻找最相关的专长。联合国努力从发展中国家获取能力将符合这种思路。

关键挑战在于落实。很多国际组织对冲突后局势的关注越来越高，但在受冲突影响的人眼中，联合国仍然是国际社会最可信、最合法的代表。其维和行动是这种信任的基石。文职能力必须增强这种可信度。

奥其尔女士(蒙古)(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愿表示，我国代表团高度赞赏秘书长提交题为“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可选办法以及在2015年后推进联合国发展议程的问题”的发人深省的报告(A/66/126)。

随着2015年目标期限的临近，必须将剩余时间用来加快进展，以全面落实千年发展目标(千年目标)和联合国历届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并对已取得的成绩和尚未实现的目标开展深入、全面的审查和评估，以便确定2015年之后的发展议程。

令人鼓舞的是，正如报告表明的那样，不少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因此，全世界仍有望如期实现减贫目标，其中包括普及初级教育、降低儿童死亡率、使人们更容易喝上质量更高的饮用水、以及大幅降低疟疾和艾滋病毒新发感染的发病率和其它传染病造成的负担。

然而，报告所透露的最令人不安的事实是，最弱势群体在很多方面依然落后；营养不良和营养不足人数最近剧增；一些地区的孕产妇死亡率高得令人无法接受；逾26亿人仍无法获取适当的卫生服务；生活

在贫民窟的人越来越多；上亿人仍然无法得到就业机会。

所以，国际社会亟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更大力度的行动，来减轻这些最困难者的负担。此外，因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而进一步加剧的相互关联的多重全球危机对于最弱势国家和群体所造成的歧视性影响，促使我们必须迅速履行根据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所作的所有承诺。在这方面，在履行援助、贸易、减免债务和获取新技术等领域的承诺方面，仍然存在着重大差距。不履行这些承诺的任何借口或是改变这些承诺的任何企图，都是不能接受的。

较为理想的是，在我们讨论 2015 年之后的前进道路之前，全世界就能够完全实现所有千年目标。然而，由于这一点将无法做到，我国代表团认为，审议 2015 年之后的发展议程应当从深入审查千年目标的执行情况着手，优先处理生活极端贫困者以及处于最劣势和最边缘化状态的人的问题。

因此，消除贫困和饥饿仍应是一项全球目标。在这方面，可以更广泛地运用社会安全网、最低社会保障、拥有体面和有效益的工作、有条件的现金转移、从法律上增强穷人的地位以及已被证明是行之有效的其它政策举措等公共政策工具。在教育、卫生以及妇女和女童赋权方面进行投入，也被证明对于促进人类发展至关重要。

此外，我们认为 2015 年之后的发展议程应适当体现更环保、更可持续的经济发展模式。为此，我们期待明年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能够切实整合经济、环境和社会问题，以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人人能够可持续获取能源以及粮食和营养保障也是新发展议程的重要方面。在研究 2015 年之后的发展议程以及开展相关协商的过程中，我们支持秘书长的意见，即，我们应当开展有多方参与的包容、开放和透明的进程。

至于我们本国的落实情况，蒙古的第三份国家报告指出，66%的千年目标到目标期限前可以实现。然

而，贫困、环境退化、两性不平等等方面的目标严重脱轨，这要求我们加大本国行动力度，开展更具针对性的双边和多边伙伴关系。此外，执行我们以千年目标为基础的到 2021 年国家全面发展战略，预计将为蒙古 2015 年之后实现更包容、更公平和更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我现在愿简要谈谈议程项目 123(a) 和 124。在全球充满不确定性和挑战的形势下，联合国继续改革仍至关重要。振兴大会工作和尽早改革安全理事会是联合国整体改革所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近年来，大会振兴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一个值得注意的情况是，就新出现的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问题举行了专题辩论会。这一做法应当继续下去。

仍需执行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决议，其中包括最近的第 65/315 号决议。正如这些决议所认知的那样，改进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对于振兴工作至关重要。我们赞同必须对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议程加以进一步合理化和精简，这将使我们能够把有限的时间重点用在真正重要的问题上。

蒙古感到高兴的是，我们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第二委员会主席的身份，提出了旨在使委员会议程合理化和精简以及改进其工作方法的决定，从而为大会振兴工作作出了贡献。此外，蒙古提交的目前所有大会决议草案都采取了两年一次的做法，而且在某些决议草案中，我们根据大会相关决议尽量压缩了序言部分的内容。最近的一项决议草案是我们在第三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境遇的决议草案。蒙古还在它起草的一些决议草案中，包括关于纪念每年一度的裁军周、宣布各国人民享有和平权、人民健康环境权以及人民拥有适当住房的权利的决议草案中列入了“日落条款”。

我国代表团欢迎今年对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审查所得出的最后报告和建议。我们认为必须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和其它利益攸关方加强关系，从而加强经

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有效性。我们还认为，理事会必须通过其年度部长级审查和两年一度的发展合作论坛，积极参与拟定 2015 年之后的发展议程。

成立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是加强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的标志性事件。蒙古期待与妇女署密切合作，来落实其发展目标，其中包括两性平等相关目标。

蒙古欢迎秘书长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工作的问责度、表现和成效，特别是欢迎成立改革管理小组，来指导联合国开展改革工作。

最后，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坚决与会员国一道努力加强联合国系统，以便使它今后继续作为一个开展有效多边行动的中心，来促进世界各地的人类发展。

奥索里奥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请允许我首先感谢主席召开本次联合辩论会，讨论秘书长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大会分析旨在建设和平和维护和平的各种战略是适时的。

一般来说，在冲突结束后，政府和民众无论在体制还是经济方面都处境脆弱，从而使向和平过渡难以实现。为了建设和平，我们必须在进入冲突后阶段的国家大力加强机构和调动文职能力。

联合国系统为支持各国努力和实地需要制定了具体办法。我们欢迎秘书长的报告，报告谈到了取得的进展和存在的困难以及关于更有效处理冲突后建设和平问题的建议。

哥伦比亚同意，各国冲突后建立和建设和平的活动必须要获得有效和及时的文职能力支持。因此，必须重申联合国的承诺，即迅速促进提供专门援助和经验，这些能力和经验是支持寻求建立法治、重振经济和恢复向民众提供基本服务的国家行为体所必需的。

哥伦比亚强调，冲突后支持必须继续以国家自主权、加强伙伴关系、在帮助国家行为体方面富有经验以及反应敏捷的原则为基础。

国家自主权是指导原则，应当成为建设文职能力的各项措施的基础。它必须以纳入社会各利益攸关方为基础，必须铭记民众的需要，从而推进发展。要想加强国家自主权，就必须在冲突后努力明确并加强政府的基本职能。要建设的不仅是技术能力，而且还要加强制度化并与社会建立信任关系，因为这会使民众能够给予认可、政府能够获得合法性。

满足民事支助要求方面的另一项重要优先工作是，与能够为建设文职能力提供创新性方式的外国行为体建立更密切的伙伴关系。本组织必须作为实地进展的推动者，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同时还要有来源更广泛的工作队伍，并铭记外部伙伴能够提供的协助及其需要。

我们认识到报告所指出的在工作队伍征聘、敏捷度和组成结构问题上以及在向实地派遣人员一事上的困难。我们欢迎报告就采取新办法改进人员部署提出建议。我们希望新工具将有助于适当扩大和动员现有人员。

显然，必须建立更敏捷、及时和有效的系统，为我们对不断变化的实地局势所作的反应留有灵活性。在这方面，必须适当考虑方案预算情况，以及在提供资金方面必须更加敏捷的问题，以便能够适时开展关键工作。

就我国而言，妇女参与建设和平是社会转型的核心支柱。联合国有责任为转型社会的妇女提供必要工具，使其能够不仅作为本组织和各国的专家而且也能够作为变革的主角进行参与。

我们赞赏建设和平委员会及其每个组合的工作。对国家当局的支持使得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尊重人权、重建政府机构和重振经济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关于这种进展，我们认为，要想大力开展建设和平工作，司法部门改革的就必须是加强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同时建立受害人赔偿机制，赔偿他们遭受的伤害，从而为真正的民族和解奠定基础。

最后，哥伦比亚重申，必须制定可持续的长期战略。这些战略必须建立在直接国际支持与国家努力之间保持平衡的基础上，以防止国家长期依赖可能限制其发展的国际资金。

持久和可持续的世界和平取决于国际社会负责任、一致和坚定的支持。

佩索阿夫人(巴西)(以英语发言)：我愿感谢秘书长就大会今天下午审议的四个议程项目提交报告。由于时间限制，我们在此将重点主要谈谈千年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问题。目前的联合辩论为我们提供了就这些关键问题交换看法的重要机会。

巴西赞同阿根廷代表早些时候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所作的发言。

过去 10 年中，千年发展目标(千年目标)已成为国际发展议程最突出、最显著的一项内容。有鉴于此，我们欢迎秘书长就迄今取得的进展以及今后面临的挑战所发表的坦率看法。巴西仍深信，到 2015 年能够实现千年目标，但是国际社会必须提供充分支持。

我们承认发展主要是国家的责任，但国际援助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拥有财政和政策空间，根据其国际优先目标和战略执行有效政策，对于所有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包括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具有同样至关重要的意义。

继续开展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作为国际合作的核心理念，要求包括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全面参与。但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会员国必须兑现所有发展承诺，特别是在官方发展援助方面的承诺。创新融资来源可以补充、但不能代替此类承诺。

随着 2015 年最后期限的逼近，我们认为，消除贫困与长期饥饿和营养不良应该继续是国际和国家促进可持续发展努力的核心。我们充分认识到，所有发展目标是相互关联的。不过，我们认为，不解决贫困和饥饿构成的挑战，发展议程根本不可能取得持续进展。

经济和金融危机重新抬头，给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增添新的挑战。这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时下发达经济体放缓状况的深度和持续时间及其对发展中世界的外溢影响程度。在这方面，巴西认为，促进加强政策协调和提高一致性至关重要。我们再次呼吁联合国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 20 国集团一道发出采取连贯一致的政策和表现政治决心的明确信息，来以及时有效的方式解决危机。

越来越清楚的是，可持续发展需要经济增长，但经济增长不足以保证可持续发展。没有经济增长，几乎不可能实现人和社会的长期发展。为此，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必须采取政策促进社会包容并有效地保护环境，以此作为实现本代人和隔代人之间公平的条件。投资采取良好的社会和环境保护措施，不仅有助于减少社会排斥和不平等状况，而且有助于促进持续增长。

在正常情况下，建立基本社会保护，为所有人提供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可通过帮助个人获取不仅作为消费者、而且作为公民参与经济活动所需要的必要技能，促进打破长期贫穷循环。经济下滑时，这种政策可确保失业者得到最低收入，确保穷人获得基本服务，同时解决所有公民的需要，加强促进妇女、青年、少数群体、残疾人和土著人民的利益。

在目前情况下，更有必要推行争取实现人人充分就业，有体面的工作的政策。即使在本次危机爆发前，许多国家已在竭力设法克服导致失业增加的状况。在世界经济面临重新放缓的前景情况下，失业人数可能会增加，尤其是在发达国家。同样，近来减少在业穷人数量取得进展的情况可能发生逆转，因为这些人越来越多地被迫依靠非正规经济。

国际社会固然必须加倍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但探讨研究 2015 年以后的发展议程也很重要。巴西认为，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基础应是由民间社会组织和主要利益攸关者广泛参加、开放、包容、透明和成员驱动的协商。当然必须安排充分时间，进行实质性

讨论。但也必须适时启动筹备进程，考虑到其他的重要进程和谈判。

短期而言，我们认为，联合国系统应继续坚定参与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努力，而各会员国则应集中精力落实各项商定目标和承诺，克服面前的各种紧迫发展挑战。

在 2015 年前举行各种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和活动，有助于审查联合国发展议程。特别是，我们认为，“里约+20”会议可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为此进程作出有意义的贡献。但里约会议不应被视为是 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踏脚石。在会员国准备在明年里约会议上进行正式谈判时，2015 年后发展框架肯定将是他们讨论中的一个重要参考点。

我们同意秘书长的观点，即，可持续发展目标应该是联合国 2015 年以后的发展议程的核心。为此，可将“里约+20”会议看作是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框架筹备进程的起点。

正如我国在“里约+20”会议筹备过程中强调的那样，可持续发展目标不一定要替代千年目标，而应补充和更新《千年宣言》(第 55/2 号决议)提出的目标。同千年目标一样，可持续发展目标应该限定数量，不能超过十个，而且应该包括具体、有时间规定、可量化和可核查的目标，并能体现国际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全面政治承诺。这些目标具有全球性，应适用所有会员国，尊重“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各自能力”的原则。

可持续发展目标应尽可能以有关国际文书，如《二十一世纪议程》、《千年宣言》和《蒙特雷共识》中所载先前谈判达成的承诺为基础，力求充分整合经济、社会和环境等支柱。在可持续发展目标中，还必须解决通过全面和宏伟的促进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必要手段。

巴西相信，“里约+20”会议能够通过一个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为一个通往 2015 年及以后的包容、参与和成员驱动的进程奠定坚实的基础。

拉扎·塔拉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今天的会议。

我国代表团赞同孟加拉国代表早先就秘书长题为“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所作的发言。

我们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和指导委员会在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的领导下继续采取后续行动。

我们同意报告提出的基本参数，即，联合国部署的文职能力必须让各国自主，在全球伙伴关系内合作，在优先领域内利用专业知识和发挥组织灵活性，敏捷应变。

报告正确强调，需要同东道社区、区域组织和民间社会更密切合作。报告中提出的各种优先事项是务实的。向会员国和外来行为体，即民间社会组织和培训界提出以帮助他们更有效提供文职支助的建议条理清晰、表述得体。为冲突后局势建设有效和相关的的能力，取决于明智地执行该报告。在这方面，以下四点值得强调。

第一，广泛接受指导委员会的工作可根据这一进程的政府间性质，加深同会员国的机构接触。我们珍视加拿大和印度尼西亚为领导关于这个问题的协商进程而做的工作。通过包括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或任何其他代表性论坛等各种渠道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进一步互动接触，将有助于这一进程。

第二，在本区域内找到所需文职能力有好处。俗话说得好，应当用当地办法解决当地问题。

第三，文职能力的建设不应导致额外消耗资源，高级咨询小组已在其建议中提出了类似意见。

最后，文职能力不应取代重要的维和职能，或占用分配给维和的资源。我们现在已经面临维和领域资源紧缺的情况。此外，维和人员在各种综合特派团中承担着重要的建设和平职能。联合国驻利比里亚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维和特派团在重要的建设和平领域提供的支持，就是最近的两个明显例子。因此，我们认

为，应该找到文职能力以补充现有结构，而不是建立平行结构。

普恩特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该报告体现了一种值得赞扬的努力，其目的是确立优先重点和具体措施，以加强对可持续和平与发展的文职支助以及与第三方的伙伴关系，在此过程中借助现有的机制和资源。我们尤其赞赏报告中不涉及增加经费问题。

我国代表团也感谢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苏姗娜·马尔科拉及其团队不懈地努力落实这项宏伟和重要的倡议。

冲突后援助的基本目标是促进国家和机构能力，以加强和平与安全并巩固经济复苏。文职能力是一种极端宝贵的工具，可借以提供专门领域的专门援助。

这种援助若要有效，首先不能用外部解决方案或技能取代本国参与和本国能力。在所执行的每一项战略以及在执行过程的每一个阶段，都必须加强本国的主导作用。国际民事援助也必须是一项大战略的一部分，必须规定其持续时间，现实而明确地界定撤离战略，以防长期依赖国际资源。此外还必须避免与联合国和在当地作业的其他机构的现有机制发生重叠。

我们支持促进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建议，其目的是利用在鼓励曾经面临但已成功克服类似挑战的国家建立能力方面积累的经验。我们也赞扬所提出的这样的建议，即，建立在线平台，将文职能力方面的供需挂钩，不仅在会员国中，而且在秘书处本身内部。

促成相关安排以提高本组织的灵活度，不仅取决于外部合作伙伴，而且取决于本组织内部作出的改变。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在组织内部作出必要的调整，以便能够按照需要部署联合国各机构工作人员。这将提高联合国的协作性和灵活性。

墨西哥支持并高度重视文职能力。正如我国以前指出的那样，我们认为，根据我们的经验，我们可以支持重要领域的能力发展，如选举援助、自然灾害后

重建援助以及经济复苏。为此，我国最近成立了墨西哥国际发展合作署。

为了充分落实秘书长关于文职能力的报告中的建议，不仅需要联合国作出努力，而且需要会员国充分参与。虽然对于如何落实报告中的建议，可能存在意见分歧，但各国普遍希望落实其中的建议。为此应该开展一个互动进程，同时应铭记我们的目标是建设一个能够更好地利用现有资源并在当地取得更有效结果的包容性、开放的组织。

此外还需要考虑有可能在大会上采取哪些行动，以便核准这些建议，并在不久的将来着手落实各项建议。墨西哥期待迅速发展推进这一重要倡议。

亨德里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让我们有机会在今天的会议上讨论重要的文职能力问题。我们感谢苏姗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继续领导这方面工作。

联合王国热烈欢迎秘书长最近提出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帮助有关国家可持续地长期摆脱冲突是联合国任务的核心。联合王国仍然坚决致力于加强联合国应对冲突后建设和平挑战的能力。特别是，我们坚决支持作为秘书长报告核心内容的本国主导及伙伴合作原则。我们希望这一进程会导致在实地产生实际成效。

我们今天仅在此特别强调两点。

第一，建立一个真正的全球系统以物色和部署文职人员非常重要。我们需要确保刚刚摆脱冲突的国家能够得到世界各地专家的帮助。特别是，我们欢迎秘书长在报告中强调应加强南南合作和发展三角合作机制。例如，我们有兴趣了解肯尼亚、埃塞俄比亚和乌干达公务员为南苏丹政府提供额外能力并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一个信托基金支付因此而增加的费用试点项目的结果。我们认为，它可为今后的三角合作提供一个很好的模式。

第二，我们坚决支持秘书长报告的总原则和总方针，同时我们希望能进一步澄清那些涉及财政灵活性

的建议。我们原则上同意，为外地负责人提供更大的财政灵活性，将使他们能够更迅速地应对当地事件。然而，在增加财政灵活性的同时，必须确保足够的透明度和问责度。因此，我们希望有关方面能更详细说明今后将如何实施这些建议，并希望有机会与会员国进一步讨论此问题。联合国欢迎迄今在文职能力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随时准备支持秘书长，以便在今后数月向前迈进。

古尔伯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瑞士欢迎有这一机会，在大会就一些常常单独讨论的问题进行联合辩论。事实上，我们所讨论的所有问题应当使我们能够回答两个关键问题。如何使联合国在实地采取的行动更加有效？如何加强联合国在全球各地解决问题方面发挥的作用？

国际文职能力审查对于努力加强联合国而言，是一个很有好处的进程。瑞士欢迎秘书长提出关于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6/311)。我今天在发言中将重点谈谈具体几点。

我们支持秘书长提出的逐步处理办法，并且欣见联合国系统决定快速落实属于其权限范围的各项改变。我们也相信，有关各方与会员国将视需要经常举行协商。

瑞士将继续积极支持为实施独立专家关于加强冲突后文职能力的报告(A/65/747)所述建议而作的努力，以及秘书长报告(A/66/311)中对那些建议作出的回应。我国鼓励联合国系统，包括世界银行，继续与指导小组进行合作，以便协调一致并务实地落实秘书长的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正确强调了增强文职能力的必要性。事实上，国际上提供的支持应当顺应面临冲突后局势的国家的需求，而不是由供应来驱动。此外，应特别注意性别平等问题以及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

考虑到联合国在受冲突影响国家采取的众多干预行动及其任务授权的范围和复杂程度，今后必须有

更多和日益专门化的文职能力。为找到这些专门知识并弥补当前的差距，联合国必须探索更多各类能力来源，特别是从全球南部行为体中寻找能力来源。

瑞士通过其伙伴关系和其专家库，致力于使脆弱国家和受冲突影响国家的经验得到借鉴。我们呼吁联合国作出进一步努力，与这些国家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例如在建设和平与国家建设国际对话的框架内。本着同样的目的，瑞士与非洲的英才机构发展合作伙伴关系，提供专家和专门知识，以支持非洲文职能力的管理和培训。

我国坚决支持采取措施，加强联合国高层领导人的能力并强化对他们的问责。从这一点出发，瑞士向日内瓦安全政策中心为联合国特派团高级管理人员开设的课程提供了资助。此外，瑞士强调应加强驻地协调员的作用，并在未派驻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派团的地区发展他们的能力。

最后，我们认为，特派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负责人必须充分参与这一进程。他们的参与将有助于找到在实地检验各种想法和办法的机会。因此，我们认为，除了南苏丹局势外，其他的局势也应得到考虑。

我要谈的下一点内容是关于千年发展目标。千年发展目标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可说明联合国系统如何通过限定一系列普遍目标，帮助将其各机关、机构和会员国以及民间社会的努力汇聚到了一起。我们各方必须继续致力于在2015年之前取得进展，与此同时，展望2015年以后，我国代表团想强调以下几点的重要性。

经济、政治和环境状况自千年发展目标确定以来发生了重大变化，2015年后的发展框架必须考虑到这些变化。在这一进程中，联合国可发挥关键作用。联合国应通过建立联盟并继续发挥智慧型领导作用，确保全系统的一致性，以及国家及区域的参与。

所有利益攸关者及早且包容性地参与这一进程十分重要。联合国系统应当利用全球契约接触私有部门，利用非政府组织联络事务处确保民间社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民间社会参与进来。

在千年发展目标之后，我们将制订一个怎样的2015年后发展框架？新的目标是仍侧重于贫困问题，还是侧重处理其他与包容、可持续发展有关的重要普遍性主题？秘书长提出的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的倡议展示了如何制订一个更具普遍性的议程。即将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2012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应该为未来的千年发展目标议程提供指南，并且在很早的阶段就表明如何透明、公开地把里约成果与未来制定发展目标联系起来。此外，脆弱国家和受冲突影响的国家面临的具体挑战值得我们特别注意。在这方面，建设和平与国家建设国际对话是一个宝贵的机制，可借以制定着眼于2015年的建议。

瑞士特别重视联合国改革进程。在这一方面，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具备非常好的条件，能够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并在联合国系统内确定良好的做法。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提出关于加强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体制安排的报告(A/66/120)，并要强调以下几点。

妇女署的第一个战略计划，即涵盖2011至2013年期间的战略计划(见UNW/2011/9)在6月份得到普遍认可，标志着重要的里程碑。我们坚决赞同同意妇女署的看法，即：消除在落实全球规范性承诺和政策承诺与妇女日常现实之间仍存在的差距，是极为关键的。妇女署必须发挥重要的协调作用，我们感谢它持续采取举措，努力建立一个制度化、全系统的性别平等问题问责机制。我们也支持妇女署寻求建立与距离实地更近的民间社会进行对话的机制。我们也赞赏妇女署努力加强妇女、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工作。妇女署建立了自己的机构安排和实地结构，它还有独特的机会——确切地说是义务——与实地的联合国其它实体合作，以便在付出最小成本的同时发挥最大影响。

瑞士鼓励妇女署寻找实地最佳代表模式，比如通过在驻地协调员办公室设置性别问题高级顾问。瑞士祝贺妇女署在确立该实体有效运作所需的核心要素方面取得进展。我们鼓励它在设法实现工作效率和效力最大化的过程中保持创新精神。

麦克莱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愿具体谈谈冲突后文职人才问题独立高级咨询小组2011年3月的报告(A/65/747)。正如先前很多的发言者——最近的一位发言者是瑞士代表——明确指出的那样，该报告令人信服地说明，必须采取紧急措施以加强联合国物色和部署文职专才的能力，并且提出了不少这样做的实际步骤。

独立专家报告中的建议相当广泛。执行这些建议可能会比较复杂和耗时。在作出任何决定之前，其中一些建议将需要加以更广泛的协商和更深入的分析，以厘清其全部影响。然而，联合国需要文职专才的各种活动增多，以及发现、调动和有效使用此类专才的能力目前存在不足，使得报告所载内容的落实成为一个重要甚至是迫切的问题。

没有比冲突后建设和平领域能够更明显地反映这些不足了。简单地说，除非联合国以可信的方式弥补这些欠缺，否则联合国在这方面就永远不会成为它希望和必须成为的切实有效的推动者。具有建设和平方面实际经验的人都知道，机构能力建设在推动可持续和平方面可以发挥核心作用。

正如秘书长在2009年关于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报告(A/63/881)中强调的那样，有效的能力建设是复杂而艰巨的工作。要确保任何支持工作有助于补充而非排斥现有能力，就必须极为慎重地行事。这要求工作人员既要有技术专长、又要懂得传授技能——在国际上缺乏的技能。

此类支持提供得越早效果就越大。目前，联合国缺乏工具和机制来快速发现可以担任此类工作的相关人员，哪怕是从自己的队伍里，而且它缺乏及时征聘和部署此类人员的能力。

对于寻求紧急援助来恢复政府核心职能和服务的国家来说，部署专家的工作拖上个18到24个月实在是太长了，而且也是完全无法接受的。此外，在部署此类人员时，很多人缺乏有效重建国家能力所必需的技能、经验或培训。经常发生的情况是，派出的人

员不对，在错误的时间派出了技能不符的人员，人员到位太晚以至于起不到作用。这意味着我们创造的真正、可持续的地方能力太少。我们可以做得更好，我们必须做得更好。

高级咨询小组的报告明确阐述了我们在开展工作克服这些不足时必须遵循的原则。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它将国家自主权和加强国家能力置于一切工作的核心位置。第二，它强调必须加强伙伴关系，以便增强联合国迅速调动具有相关专长的外部人员，特别是来自全球南方国家的人员的能力。其次，它要求建立更好的系统，来发现专长并确定提供专长的问责问题。报告还指出了可以使联合国外地行动更加灵活、反应更迅速的实际办法。这一切支持起来比较容易，但同以往一样，难就难在执行的细节问题上。确保对联合国系统的报告作出协调反应，对于执行报告中的内容将至关重要。

因此，我们同墨西哥和联合王国等国一样感到高兴的是，秘书长成立了采取协调后续行动的指导委员会，副秘书长苏珊娜·马尔科拉将领导该工作。我们非常信任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她组建的得力团队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我们祝愿他们在开展艰巨任务的过程中一切顺利。

咨询小组报告中的很多建议比较复杂，而且正如我先前所言，其中一些将需要文职能力小组与会员国密切合作，予以进一步分析和细化。因此，新西兰支持秘书长 2011 年报告所概述的做法，即采取一些“速赢”措施来启动该进程，首先是采取属于秘书长现任职权范围内的一切措施，然后再处理较复杂的问题。我们也欢迎采取步骤在实地试行某些具体做法，我们敦促适时对这些实地试验进行坦率、独立评估。

咨询小组的报告和秘书长针对报告启动的进程是一个机会，可以让我们冲突后重建工作的表现更接

近于它的崇高理想和表述。这是一个不容错过的机会。接受它并不一定意味着接受咨询小组报告的每一项建议，但这确实意味着认可这些建议所依归的基本宗旨和目标。最重要的是，它促使我们在这个至关重要的领域做得更好，促使我们致力于开展建设性对话来推进这项工作。

前面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工作，即处理这些建议，并以最有利于及时部署适当文职专才和建设可持续国家能力的方式及时加以执行。该工作必须严密、包容和透明。我们必须坦诚地指出潜在问题，承认我们的成功与失败。成功和失败都会有，但完成这项工作事关我们所有人的利益，新西兰期待在这项重要工作中发挥自己的作用。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刚才是关于本项目的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在我们着手下一步之前，我要就第二委员会工作延期一事征求成员们的意见。成员们记得，大会在 2011 年 11 月 22 日第六十三次全体会议上将第二委员会的工作从 2011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

第二委员会主席告诉我，为了便于就该委员会面前尚待采取行动的决议达成共识，他想请大会批准将第二委员会最后一次会议的日期改为 2011 年 12 月 9 日。

因此，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将第二委员会的工作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4、117、123 及其分项目 (a) 和议程项目 124 的审议。

下午 5 时 40 分散会。